

郴州市临武县国土资源局 采矿权公开交易成交确认书

郴公矿成交确字[2017]第 02 号

出让人： 临武县国土资源局

法定代表人： 成军才

挂牌人： 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： 邓武魁

竞得人： 临武县亿达石材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 麦树洪

挂牌人于2017 年 12 月 08 日至2017 年12 月22 日 10 时 30分
在 湖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 公开挂牌出让位于
临武县茶场长青村 编号为 2017临CG01 号矿区的采矿权。根据
国土资源部《探矿权采矿权招标拍卖挂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土资发[2003]197号）
和《 临武县国土资源局 采矿权挂牌出让公告（ 临采矿告 字
[2017] 第 002 号）》的有关规定，挂牌人确认此次交
易成交，竞得人为 临武县亿达石材有限公司 。成交时间、
地点、矿区面积、开采矿种、资源储量、开采标高、出让年限和成
交总价如下表。

挂牌人与竞得人签订本《成交确认书》后，竞得人应当在5个工
作日内持本《成交确认书》与出让入或其授权组织签订《采矿权出
让合同》和相关文书。无正当理由不按期签订的，视为竞买人违约。

矿区编号	2017临CG01		
采矿权名称	临武县花塘乡亿达饰面用花岗岩矿		
成交时间	2017年12月22日10时30分		
成交地点	湖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		
矿区面积	0.0787km ²	开采标高	+640米至+500米
开采矿种	饰面用花岗岩	出让年限	5年
资源储量	579.8万吨	成交总价	102.28万元

本《成交确认书》壹式叁份，出让入、挂牌人、竞得人各执壹份，
各份一经签字盖章立即生效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若出让入改变竞
得结果，或者竞得人放弃竞得矿区的，应当承担各自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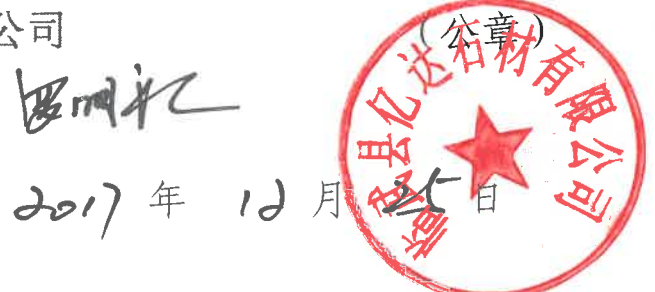
挂牌人：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

竞得人：临武县亿达石材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

2017 年 12 月 22 日